

国门文化大院建设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防城港市防城区增强各民族“五个认同”的有效实践

□ 徐仁海

国门文化大院建设是2015年防城港市启动的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活动的重要项目,也是防城港市根据边境地域特点,因地制宜构建“文化兴边固边,文化助推民族团结进步,文化睦邻”的创新举措,项目建设经验获得中宣部、文化和旅游部肯定。

防城港市防城区陆地边界线长61.8公里,15个抵边村中,居住着汉、壮、瑶、苗、京、侗等民族,边境文化、少数民族传统文化底蕴深厚,丰富多彩。防城区紧紧抓住国门文化大院建设这个契机,整合各部门面向农村实施的各项惠民科技文化教育资源,搭建国门文化大院和国门文化大舞台,形成集文化、教育、体育、基层党建等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平台,平台效应辐射、带动、加深了各民族间的交往交流交融,助推民族团结进步。

防城区国门文化大院充分发挥设施功能,在传统民俗文化传播、受众体验感悟和普通普及等方面,发挥阵地和平台作用,让文化说话,构筑了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增强了边境地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使边境群众不断感受感知“没有共产党就没有各族人民的幸福生活”。

那良镇高林村聚居着大板瑶和花头瑶,是国家民委命名的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大板瑶服饰被列入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高林村在建设国门文化大院中设立



▲ 细坑瑶寨国门文化大院外景。

防城区文化馆供图

了大板瑶服饰展览馆、瑶族刺绣展览馆和国门陀螺竞技场,在非遗展示馆分别展示“阿宝节”活动、大板瑶民俗文化等。峒中镇细坑村作为大板瑶聚居村,国门文化大院除了设立大板瑶民俗非遗展示馆,建成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长廊外,增设了大板瑶民族文化展示馆,展示大板瑶日常所用器皿载具,农耕用

具,日常服饰及重大节假日服饰等器物,同时设立文化墙,将大板瑶的前世今生、民族节日、民族风俗等相关内容介绍陈列于墙上,以此来提高大板瑶的知名度,使少数民族文化在与中华文化的交流、交融中更加丰富多彩。

目前,该区在滩散、里火、高林、细坑等村打造了各具特色的国

门文化大院,加强了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传承和保护,全面改善和提升了边境地区的公共文化设施及服务水平,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弘扬了传统民族文化和爱国主义精神,逐步营造日益浓厚的崇德向上良好氛围。那良镇滩散、里火、高林国门文化大院自建成投入使用至今,每年15000余人次受益,

峒中镇细坑村国门文化大院每年5000余人次受益。

依托国门文化大院,该区通过春节、“阿宝节”、“三月三”等节日举办各种民俗文化活动,既传承了传统文化,培养了大批民间艺人,又很好地对外展示边境少数民族地区的民俗风情,促使民族特色文化走出山门,走进“北部湾开海节”,走进电视屏幕,为各族群众带来了经济效益。

防城区在探索边境少数民族地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中,抓住契机,以国门文化大院建设为切入点,多部门达成创建共识,用长效机制保障建设工作的可行和延续,得到广大群众的认可,获得了诸多荣誉:那良镇高林村被国家民委命名为首批“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那良镇里火村获得“全国基层文化先进单位”称号,滩散小学获第三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单位”称号,十万山派出所被评为第七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峒中镇尚义村被命名为“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村”,3人荣获“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个人”称号,7个单位被命名为第三、第四批“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4个村被命名为第一批广西边富民示范区;11个单位被命名为第一批市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示范单位”,10个单位被命名为第二批市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民族团结与易地搬迁安置融合发展实现乡村振兴

——以安北社区“五三三”创建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社区为例

□ 韦炳旺

都安瑶族自治县安北镇安北社区是“十三五”易地安置试点之一,安置该县18个乡镇壮、汉、瑶等12个民族建档立卡贫困户和同步搬迁户1695户7255人。自2019年11月成立以来,社区始终坚持民族平等和民族团结的原则,以“五个做到”“三道加法”“三个融入”的“五三三”创新民族工作思路,为社区居民提供优质、便捷、周到的服务,推进社区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安居乐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一、实施“五个做到”助推民族工作,有力促进社区各民族大团结

作为多民族聚居安置新区,社区把民族团结工作作为全局性重要工作,实施“五个做到”助推民族工作,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渗透到各项日常工作中,积极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长效化、制度化建设。一是做到利用节假日假期宣传民族工作。在元旦、春节、“壮族三月三”、祝著节以及国庆期间,通过制作民族团结宣传标语、横幅、宣传展板等方式,加强对民族团结重要性的宣传。二是做到经常组织志愿者服务民族工作。组织社区义工、志愿者开展各种志愿服务,引导各族居民正确认识民族与国家的关系、民族与民族的关系,不断增

强社区居民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的自觉性,促进各族居民紧密团结。三是做到尊重少数民族群众主体地位。在选举产生居民议事会会长和成员时,选举少数民族代表3人,对少数民族代表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限时办理,真正实现了集中民智、体现民意、凝聚民心的目标。四是做到专门设置少数民族资料专区。专门设置了少数民族资料专区,收集少数民族书籍近1000册,方便居民了解少数民族文化知识;文体活动中心为热爱少数民族舞蹈的居民配备了多种少数民族服饰等,让社区各民族居民在参与活动中,加强沟通交流,促进团结互助合作。五是做到组建社区民族文艺队伍。组建社区民族时装队、舞蹈队、腰鼓队等文艺队伍,通过开展经常性的社区文化活动,促进了

各民族群众彼此间的了解和情感交流,有力地保障了社区的和谐稳定和其他各项事业的稳步发展。

二、采取“三道加法”增强民族工作,厚植民族团结进步经济基础

为保障各民族民生,促进各民族团结、和谐、稳定,社区采取“三道加法”保障搬迁群众“稳得住、能融入、逐步能致富”,以社区经济社会发展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一是易地搬迁+队伍管理。实行“驻村工作队+社区干部+楼长+住户”的网格化管理模式,通过多维度全方位服务、引导搬迁居民主动融入社区生活。定期开展“社区融入活动”“四点半课堂”“就业创业帮扶”“美化社区环境”等志愿服务项目,在“党员干部+志愿者”的组织模式下,助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交融,100%的安置居民实现从“融入”到“融合”。二是易地搬迁+保障机制。通过农户主动申请、帮扶干部排查申报、社区干部及驻村工作队走访排查、行业部门筛查预警等多种方式相结合,及时纳入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体系;对纳入的监

测户,及时制定“一户一策”帮扶机制,结合每户实际,落实就业、产业、低保等相应措施。对三类农户情况进行动态监测,风险消除后及时清零。通过常态化监测、精准化帮扶、清单化作战,让100%有劳力的安置居民天天有工做、月月有收入。三是易地搬迁+持续发展。组织各民族参加全县“春风行动”招聘会和“点对点”免费输送返岗复工活动,实现务工就业保障。社区现有外出务工人员3035人,占总人口的41.8%。针对不能外出务工的居民,社区周边还配套有缫丝厂、门业加工厂、玩具厂等多家企业,为各族群众提供就业机会,务工收入年人均2万元以上。

三、开展“三个融入”落实民族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开展“三个融入”落实民族工作,做好搬迁安置少数民族工作,凝聚各民族共同实现中国梦的团结力量。一是融入民生保障工作。建设社区综合服务、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就业社保服务、青少年活动、老年活动、文体活动等“九个中

心”,为居民提供公共就业、教育助学等10方面服务,把服务和关怀送到各族群众家门口、心坎上。二是融入基层治理建设。组建了楼栋长网格,各楼栋长将群众反映的问题进行收集,并向居委会反馈,由居委会协调处理解决;设立纠纷调解信息员,通过开展“巡、访、谈、看、问、信、调”日常排查工作,摸清隐患线索,实行矛盾纠纷周报制度,建立健全矛盾排查和纠纷调处机制;成立安北社区志愿服务队,依托“党员双报到”“文明实践”等活动载体,为社区各族群众开展志愿服务。社区居民遵纪守法、文明互鉴,社区无个人极端暴力案件和群体性事件等发生。三是融入社区文化活动。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邀请动员各族群众积极参与,在丰富各族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同时,进一步引导各族群众切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三年来,社区“两委”组织开展了重阳敬老节、“三月三民族团结”等活动,把“孝爱传家”“诚信致富”“邻里和睦”等传统美德渗透到千家万户,在社区形成知荣辱、讲正气、爱团结、作贡献、促和谐的良好新风尚。